**附件2： 考生健康情况承诺书**

为维护考试公平公正，确保考生顺利完成考试，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考生及考务人员身体健康，现请参加本次考试的考生如实填写健康情况承诺书，如有隐瞒或虚假申报，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相关考生的法律责任。

凡有以下情形者，请考生在考前及时主动告知考试工作人员，依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参加考试，并承诺没有任何的隐瞒和虚假申报：

一、考生居民健康码为红码的不得参加考试。

二、居民健康码为黄码或来自疫情中风险地区（风险地区的认定以各省官网发布的最新消息为准）的考生须提前到定点机构进行核酸检测，凭核酸检测“阴性”结果参加考试。

三、曾被确诊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现已痊愈的考生。须凭出院证明、核酸检测结果、解除隔离告知书参加考试。

四、考前14天有出境史，曾被集中隔离的考生请凭相关部门出具的解除隔离告知书和隔离期间的核酸检测结果参加考试。

五、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史，被卫生健康部门认定为密切接触者的考生，须凭相关部门出具的解除隔离告知书（隔离观察满14天）参加考试。

六、14天内，考生有发热、咳嗽、气促、乏力等症状的，须在考试前主动告知考试工作人员，上报招考单位招聘领导小组确定相关考生是否可以参加考试。

 七、因疫情原因，考试过程中，考生需佩戴口罩。

 考生签名：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